

# 平平安安过大年——春节假期安全出行提醒

2024 农历春节即将来临，假期预计将迎来旅游高峰，不论是走亲访友，还是外出旅游，“平安”才是最好的祝福。此次假期时间为2月10日至2月17日，共计8天，2月4日（星期日）和2月18日（星期日）正常上班。汝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提醒广大市民和游客：

## 掌握天气变化，合理规划外出行程。

冬季出游，要做好防寒保暖，出行前要关注沿途、目的地的天气变化和道路交通情况，科学合理规划行程安排，避开大风、低温、雨雪、冰冻等恶劣天气，及时准备御寒衣物，携带必要药品。

## 增强交通安全意识，降低出行风险。

驾乘机动车出游时，途中全程系好安全带，集中注意力，杜绝超速超员、酒后驾车、疲劳驾驶。应密切关注冰雪天气给道路交通带来的影响，准备必要的车辆防滑、除雾用

品，全程系好安全带，谨慎安全行驶。途中车辆出现险情或发生事故要及时拨打110、120等电话求助。

## 关注消防安全，谨防火灾发生。

户外旅游时注意防火，不在野草较多、树叶堆积等易燃物聚集地或有防火提示的地方吸烟、烧烤或者使用明火。切勿在禁烟区域吸烟，不乱扔烟头，严禁在林区及周边燃放烟花等行为，防止引发火灾事故。进入景区、旅游住宿、博物馆、文物保护单位等场所时，要严格遵守消防、安防等安全管理规定。

## 理性参与高风险项目，量力而行。

谨慎参与高空、高速、滑雪、探险等高风险项目，不盲目追求刺激。自觉遵守安全规定，不随意到悬崖、峭壁、峡谷等危险区域活动。避免前往未开发开放区域、缺乏各类基础设施及安全保障的“野景点”打卡。参与户外活动项目时，要听

从专业人员指挥，根据个人年龄健康等状况量力而行，不做可能危及自身及他人安全的举动。

## 遵守公共秩序，文明绿色出行。

树立文明出游意识，遵守公共秩序，不大声喧哗，不在公共场合吸烟，不随地乱扔垃圾，不随意投喂动物，不推搡拥挤。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和文化传统，遵守景区等场所的规章制度，保护文物古迹，不随意触摸文物。爱护自然资源，不破坏植被和动物栖息地，保护景区的生态环境。

## 保障自身权益，合理合法维权。

如果在旅途中遇到服务质量问题或发生侵权行为时，要妥善保存相关证据，如合同、发票、照片等，有助于合理合法维护权益。如遇旅游纠纷，可拨打“12345”进行投诉和维权。

据汝州文旅微信公众号

## 市民执意转钱给骗子 民警及时制止

本报讯（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）被洗脑的居民执意要将钱转给骗子，千钧一发之际，民警在银行门口直接“抢”钱，经过大量思想工作，最终成功挽回一名受害群众损失。

1月22日晚上，市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一条预警指令：市民石某疑似被诈骗，正在市标附近的银行ATM机上给他人转账。接到预警后，风穴路派出所民警迅速赶往现场，同时通过电话联系石某了解情况，叮嘱其不要转账。正当石某准备根据对方指令转账时，民警及时赶到。石某见到民警后，依然言之凿凿地说：“我没事情，这钱是做生意的。”当民警进一步询问什么生意时，石某却神色紧张了起来，说：“反正就是投资理财，能赚大钱。”面对民警的再三劝阻，石某

却坚决表示“我没有被骗”。民警推断石某已被骗子“洗脑”，继续劝说：“这就是诈骗！……”民警再次表明了自己的身份，并明确告诉他对方是在骗钱。遗憾的是，石某仍然不为所动，坚持要转账。民警急了，冲到石某面前，一把“夺”下他手中的4万元现金和手机，并将其带回派出所，一遍又一遍地向其解释电信诈骗的手段，并带着吴某观看反诈宣传视频。在民警5个小时苦口婆心地劝说下，石某终于大梦初醒。

随后，民警将石某名下的银行卡号开启全量保护性止付，并通知吴某的姐姐前来接他回家。民警将石某送出派出所时，不忘叮嘱他一定不要再相信骗子了，“谢谢，太感谢你们了”，石某握住民警的手表示感谢，并保证不再给对方汇款了。

## 春节期间高发诈骗类型，速看！

年关春节，许多诈骗分子也开始“蠢蠢欲动”。为了大家过一个舒心年，快来收藏这个防骗指南，帮助大家了解各类诈骗套路，捂好“钱袋子”平安过大年。

### “红包”诈骗

春节期间，在各种群聊中“抢红包”沾喜气已是喜闻乐见。但也有些人因贪小便宜，落入不法分子的“陷阱”。不法分子以“发红包”为引流手段实施诈骗，将受害人“拉”进微信群，受害人在群里经常能抢到“红包”。一段时间后，有陌生人添加受害人微信，向他推荐投资理财、网络赌博平台等，并以“包赚不赔”的许诺进行引诱，导致受害人信以为真，最终被骗走钱财。

此外，还有一类引诱当事人点击被“红包”链接包装的注册内容，或是诱骗受害人填写个人信息，骗取其隐私数据；或是在受害人手机中植入木马，便于不法分子后台操控牟利。

**提醒：**勿要贪小失大，红包虽好，不如自己的“钱袋子”重要！

### 购票退款诈骗

春运期间，购票需求激增，交通票务金融诈骗活动也随之增多。诈骗分子从不法渠道获取订票信息并冒充票务公司，通过电话或短信的方式以“航班延误”、“退票”、“需要取消或改签”为借口，诱导购票人配合办理退款或理赔来实施诈骗。当购票人进入诈骗分子发送的链接并填写信息后，银行账户可能会被非法转账，导致钱款损失。

不法分子还会针对没有抢到票的旅客，在一些小网站发送虚假订票广告、小程序，诱导归乡心切的旅客点击链接订票，导致钱付了，票却无踪影。

**提醒：**请务必通过正规渠道购买车票（机）票，改签或退票一定要通过官方电话或者“APP”进行核实。

### “年货”刮刮乐诈骗

年关将近，家家户户都在购买年货准备过节，“年货”刮刮乐诈骗也随之而来。诈骗分子通过不法手段获取网购个人信

息，冒充商家制作“感恩大礼包”“中奖卡片”等福利活动快递包裹给消费者，诱导消费者扫码填写信息领取“豪礼”，提交相关手续费，最终“豪礼”没到手，钱包却“漏”了。

同时会有一些不法分子冒充“官方客服”来扫码加好友，引诱消费者下载软件，套取个人信息或通过木马程序骗取钱财。

**提醒：**来路不明的快递二维码不要轻易扫，天上不会掉馅饼。

### 婚恋交友诈骗

春节到了，忙碌了一年的人们想带个女友（男友）回家过年，婚恋交友诈骗也有了可乘之机。单身人群通过介绍或者自己注册婚恋网站寻找心仪对象，你以为遇到了一生挚爱，殊不知人家惦记的是你的“钱袋子”。在你熟悉ta后，ta就会开始介绍“项目”“平台”等，通过要礼物、借钱、理财等方式，掏空你的“钱袋子”，然后把ta拉黑。另有“假媒婆”专门找一些年轻貌美的女性做兼职，跟单身男性见面相亲，骗取见面红包、礼物，甚至是彩礼，拿到钱后销声匿迹，导致人财两空。

**提醒：**交友套路深似海，擦亮眼睛是关键。

### 冒充公检法诈骗

骗子冒充公检法工作人员联系受害人，以涉嫌洗钱、个人信息泄露、涉案等理由要求对方配合调查，并展示虚假的法律文书，使受害人陷入恐惧，进而引导其进入封闭空间，与外界隔绝联系，再让受害人将资金转到指定“安全账户”。另有部分犯罪嫌疑人称有“后台”，利用过年过节“托关系”“帮办事”“打点领导”为由收取好处费、疏通费，拿到钱后销声匿迹。

**提醒：**公检法机关不会通过任何私人号码联系当事人，凡是自称公检法来电要求转账的一定是诈骗。

诈骗套路深似海，时刻警惕防欺，不听不信不转账，拒绝套路守钱袋，过个平安幸福年。

据澎湃新闻网

## 防诈骗

## 警式“年味”上线 新春氛围拉满



将档案梳理好



在社区警务站一起展望未来



安全检查，社区防范再提醒一遍



擦拭好装备

年的味道，是阖家团圆，是平安喜乐。但对人民警察来说，年的味道，是安全稳定，是万家灯火。

新春佳节期间，汝州公安将继续坚守岗位，努力用自己的“辛苦指数”，来换取群众的“幸福指数”。

融媒体中心通讯员 张少格

## 酒后打人致伤 被依法刑拘悔不该

本报讯（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）年终岁尾，亲朋好友聚会增多，酒桌上觥筹交错本是助兴，不过小饮怡情，切莫贪杯。否则一时冲动，后悔莫及。近日，市公安局煤山派出所接警处理了一酒后打人致伤的犯罪嫌疑人陈某，事后陈某后悔不迭。

近日，煤山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辖区有人打架，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处置。原来当事人陈某与朋友高某相约吃饭喝得酩酊大醉，酒足饭饱后，陈某在小区门前与高某发生言语争执，双方你一言我一语，心中怒火被点燃，遂扭打在一起。双方一阵激战之后，经鉴定高某被殴打致轻伤。办案民警了解到，陈某有多次酒后滋事前科，俗称“酒疯子”。

目前，犯罪嫌疑人陈某已经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## 嚣张嫌犯乖乖束手就擒

本报讯（融媒体中心记者 郭营战 通讯员 张少格）醉酒驾驶机动车危害大，涉嫌危险驾驶罪，但仍有人心存侥幸酒后驾车，更有甚者被查获后不知悔改。近日，市公安局洗耳河派出所抓获一名网上逃犯，见到警察后，一向嚣张的犯罪嫌疑人王某顿时“蔫”了。

2023年5月，王某在河北省廊坊市务工期间，因醉驾涉嫌危险驾驶罪被采取取保候审强制措施。之后，办案民警多次传唤，王某拒不到案且气焰嚣张，电话中叫嚣“有本事你们来抓我啊”，并将办案人员电话拉黑，销声匿迹潜逃在外。河北警方依法将其列为网上在逃人员。

近日，洗耳河派出所民警在辖区走访时，摸排到网上在逃人员王某的活动轨迹。面对王某向警方发出的“挑战”，民警也迅速“应战”。经过研判分析，2024年1月23日，王某在汝州市与登封市交界处被洗耳河派出所民警抓捕归案。

## 虚假诉讼，判你没商量



“李法官、朱法官，太感谢了，你们尽心尽力帮我们解决了困扰多年的纠纷，您二位真是为群众办实事的好法官！”近日，吴某夫妇手捧两面锦旗向汝州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李超、朱晓雪致谢（如上图）。

事情还要从一起虚假诉讼案说起。被告人李某乙与被告人李某甲系兄弟关系，双方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。2021年，李某乙让李某甲写下从其处借款50万元钱的借条，并借助其转账给李某甲42万元的转账凭证向汝州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，请求法院判决李某甲支付其50万元借款并申请法院对李某甲名下房产进行诉前财产保全。该民事判决生效后，李某乙据此申请汝州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李某甲名下房产，致使吴某等人的真实债权难以实现。

被告人李某甲和李某乙在提起公诉前拒不认罪。承办法官李超、朱晓雪在庭前仔细研究案情，分析相关卷宗、银行流水等大量证据，形成周密的开庭预案。在开庭过程中又围绕公诉机关出示的证据逐一进行审核、组织质证。最终，合议庭结合在案证据认定二被告人虚假诉讼的犯罪事实成立，对李某甲判处有期徒刑二年，并处罚金二万元；对李某乙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，并处罚金一万元。至此，吴某夫妇的权益也得到了维护。

一面锦旗，几句感谢，承载着人民群众最真挚的感情，也体现了当事人对司法公正殷切的期待。下一步汝州市人民法院将加大对虚假诉讼的惩治力度，净化诉讼环境，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，维护法律尊严和司法公信力，助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。

据汝州市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